

■ 张瑰

让法律援助惠民生暖民心

多年前,因交通事故受伤的范某某,通过法律援助获得赔偿。2023年,范某某10年护理期限已满但仍需继续护理,考虑其现实情况,当地法律援助中心再次伸出援手,为其争取到为期10年的后期护理费。跨越10年,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雪中送炭,体现了法律援助的独特作用,彰显了惠民生、暖民心的价值追求。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制度,是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我国高度重视法律援助工作,不断扩大覆盖范围,提升服务质量。2022年1月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首次以法律形式全面规范我国法律援助工作。不久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

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发布《法律援助法实施工作办法》,进一步加强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过程中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相关制度建设不断完善,为维护受援人合法权益提供了有力支撑。

法律援助旨在为困难群众打开法律服务的大门,提升服务可及性至关重要。截至2022年底,我国依托乡镇(街道)司法所等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7万余个,依托村(居)委会建立法律援助联络点26万余个,方便群众就近就地获得法律援助。更好地帮助困难群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还要进一步拓宽申请渠道。许多地方进行了有益探索,如接受邮寄、网络申请等方式,对申请材料不齐全的落实“一次性告知”要求,让群众少跑腿;简化受理程序,对未成年人、老年人、

残疾人符合条件的申请实行当日受理、审查,并快速办理,等等。建立健全便民利民措施,畅通申请渠道,丰富服务内容,才能让符合条件的公民及时获得法律援助,将涉及困难群体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

质量是法律援助工作的生命线。法律援助是无偿服务,但对群众合法权益的保障水平不能打折扣。一方面,要积极推进建立法律援助标准化建设,进一步规范各环节业务,依托现有资源加强法律援助机构建设,配齐配强人员,提高服务的专业性。另一方面,要聚焦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妇女、未成年人等重点群体,法律援助服务资源相对短缺的偏远地区,成本较高的异地维权等,提高服务的精准性。此外,应随着社会发展进程,不断创新工作理念、工作机制和方式方

法,加强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权益保护。把质量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让更多需要法律援助的人得到应有的帮助,让高质量的法律服务人人可享、人人可得,有助于坚定人们对法律援助的信心,强化全社会对法治的信仰。

当司法需求得到充分满足,人民群众才能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保障困难群众获得必要的法律服务,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题中应有之义。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进程中,不断提高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水平,做到申请快捷化、审查简便化、服务零距离,积极回应民生诉求,着力解决困难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法治的阳光将温暖每一个人的心灵。

(来源:人民日报)



为做好春节前后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司法部日前发出通知,要求全国法律援助机构为农民工提供“一次办好”法律援助服务,包括畅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实行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新华社发 徐骏 作

■ 向斯佳

警惕老年 低价游骗局

“三天两夜最低只要100多元”“免费养生游”……看起来令人心动的低价旅游,背后可能暗藏着消费陷阱。一段时间以来,一些不法分子先用低价、免费的噱头专门吸引老年人参团,之后又在行程中额外收取食宿、景点参观等费用,甚至配合“一唱一和”的话术,向老年人兜售保健品、珠宝首饰、房产、养老项目等金额较大的产品,使不少老年人陷入骗局。

低价游本身没有问题,让消费者少花钱也能玩得好,还能促进旅游市场的竞争。但当低价游和虚假宣传、捆绑销售、隐形消费等手段结合,就会变得不合理,甚至催生出一条连接上游组团社、下游地接社、导游和购物店的灰色利益链,扰乱旅游市场秩序,影响旅游消费信心,有损旅游目的地形象。

中老年消费者是不合理低价游的重要目标群体。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中国国内旅游发展年度报告(2022—2023)》显示,2021年45岁以上的中老年旅游者合计出游11.94亿人次,占据了国内旅游客源市场的36.81%。中老年旅游者已经成为旅游市场的重要消费群体,特别是退休人群,拥有相对充裕的休闲时间,出游意愿强烈,需求旺盛。

不过,相当大一部分老年人群体的旅行经验还不够丰富,对旅行社、导游的依赖性更强。不少老年人是通过微信群、公众号、视频号等线上平台报名参团,由于“触网”年龄不久、缺乏鉴别经验,也就更容易被不良商家利用。

旅游法第三十五条明确规定,旅行社不得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文化和旅游部等部门也在定期部署各地严查不合理低价游侵害老年人权益的违法行。一些中老年游客也开始有所警惕,但不合理低价游依然把手伸向老年人的钱包,诱骗他们二次消费,以此覆盖低价游的实际成本。

避免老年旅游低价骗局,除了文旅、公安等部门要加强协同扎牢监管防护网、加大对旅游行业和旅游从业人员的普法宣传、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之外,更要从根本上扭转不合理低价游存在的市场基础,明确规范旅游成本。要以合同作为保障,让低价骗局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中老年人自己也要提高辨别能力,不被“赠送”“低价”等宣传迷惑,了解金融常识和诈骗手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

长期来看,老龄化是我国未来较长时期的基本国情。全社会应当共同努力,为老年人撑起关爱“保护伞”,守护好老年人的“钱袋子”,让老年人舒心旅游的消费需求能够在安全范围内得到最大满足。

(来源:经济日报)

■ 陈秋

处理不实信息,守护清朗网络

近日,今日头条发布2023年年度平台治理报告(以下简称《报告》),公布平台在应对网络不实信息、网络诈骗、网络暴力等问题的多项治理举措。《报告》显示,平台一年累计处理不实信息109万条,拦截涉嫌诈骗内容167万条,识别不友善评论信息2.4亿条。

新能源汽车在雨雪天不可以充电、爱笑的人不会得抑郁症、反季蔬菜没营养还不安全……不久前,中央网信办举报中心联合中国科协科普部发布《2023年度下半年社会民生领域网络辟谣榜》,不少关于科学常识、食品安全、健康养生等领域的谣言被披露。此前,公安部也通报,2023年共查处网络暴力违法犯罪案件110起,指导重点网站平台阻断删除涉网络暴力信息2.7万条。这些网络不实信息和网络暴力混淆着公众的认知,社会危害性大,成为网络传播生态中

的毒瘤。

为用户构建绿色、健康、清朗的网络环境,是内容平台的基本责任。从近期曝光的网络不实信息看,伪科学、伪常识类信息占据谣言的大头。随着公众科学素养的提升,谣言也越来越多地披上了科学的伪装,欺骗性和影响力愈发增强,给网络谣言治理带来新的挑战。不少不实信息在得到处置之后,时常换个面目在不同平台、不同账号“起死回生”,存在“造谣一张嘴,辟谣跑断腿”的困境。

网络暴力实施者也常常以“正义”之名给他带来伤害。一些网络暴力组织者打着让人“社会性死亡”的旗号,渲染极端情绪,肆意倾泻他们的恶意,而不管真相如何、法律规定如何,其实质就是在网络空间对人处以“私刑”。网络暴力呈现出点多面广、传播速度快、追溯与举证难等特点,出现了“法不

责众”的治理困境。

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也给网络生态带来新的变革和挑战。生成式人工智能允许普通用户制作以假乱真的图片、声音、视频,网络虚假信息的生产成本趋近于零。人工智能还可以批量生产内容,有差异化地定制网络暴力信息和不实信息,进一步加大了治理成本。

清朗网络绝非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答卷,需要持之以恒、一步一步一个脚印。面对纷繁复杂、真假难辨的网络生态环境,需要采取系统的治理策略。《报告》显示,今日头条对此建立了一套贯穿网络不实信息的发现、识别、溯源、回扫、打标和辟谣6个步骤的谣言治理体系。通过加强网络治理的技术力量,辅助以人工判别,才能形成“邪不压正”的健康网络生态。

据悉,今日头条建立了专门的谣言知识库,并在此基础上构建模

型,将疑似谣言与库内知识点比对验真,仅2023年就新增知识点超1.2万个。随着谣言知识库的日渐庞大,判断网络谣言的模型也会越来越“聪明”。从长远看,网络不良信息的生存空间势必越来越逼仄,传播途径将得到更迅速地切断。一个更具活力、更有创造力的互联网生态,必然朝着人类文明进步的方向发展。

作为互联网生态的参与者,人人都有责任出一份力,共同应对网络不实信息、网络诈骗、网络暴力等问题。政府部门、企业、行业组织、新闻媒体和广大网友在网络治理中扮演着不同角色,这张庞大的“治理拼图”一块也不能少。通过汇聚治理合力,形成共同守护清朗网络空间的舆论声势,不断提升每个互联网参与者的网络素养、文明素养、法律素养,我们一定能够建好网络精神家园,营造健康的网络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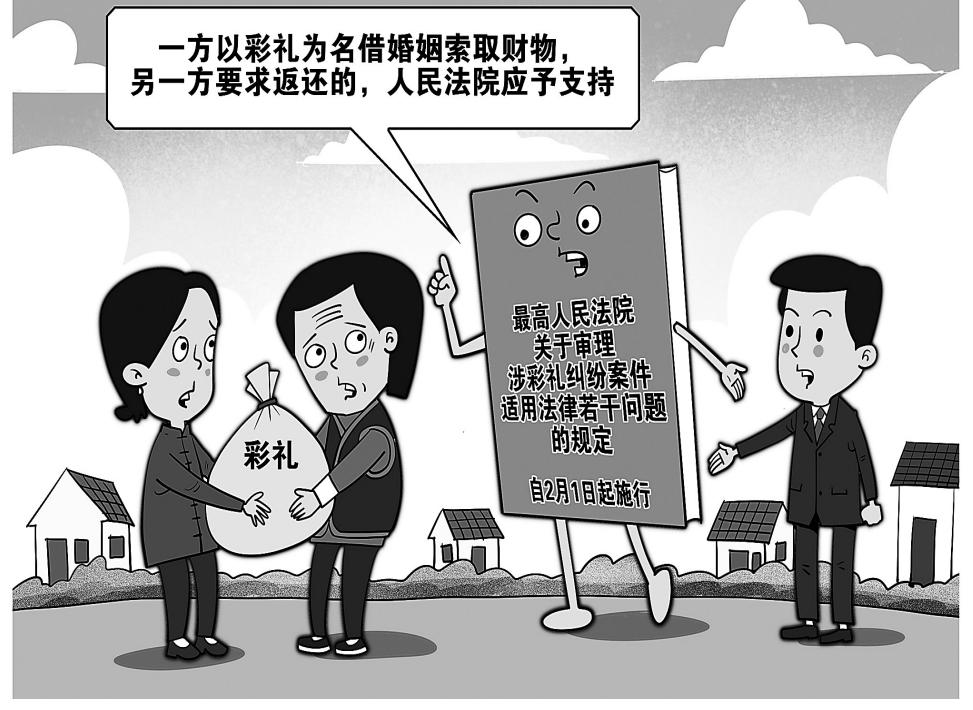
(来源:光明网)

规定明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自2月1日起施行。规定明确:一方以彩礼为名借婚姻索取财物,另一方要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这一规定旗帜鲜明地反对借婚姻索取财物,引导群众理性看待婚姻和彩礼的关系,树立健康、节俭、文明的婚嫁理念。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一方以彩礼为名借婚姻索取财物,
另一方要求返还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上接第二版)

其实并不是,对此孔细派出所副所长作出了解释:“这3名犯罪嫌疑人非常狡猾。据犯罪嫌疑人王某交代,3人实施盗窃时,如果车内现金较多,他们会拿走一部分留下一部分,这会给人一种错觉,觉得是自己把钱弄错了,不会及时报警。在此,民警再次提醒广大车主,停车时一定要锁好车门,不要将现金、首饰和手机等贵重物品放在车内,以免被盗。”

据民警调查了解,犯罪嫌疑人王某、李某已逃离至当雄县。目前,孔细派出所已将犯罪嫌疑人王某移交至刑警支队作进一步调查处理,现已追回被盗现金14750元,并返还至受害人手中。

目前,相关追逃及挽损工作正在进一步开展中。